

成都保险公估行业生存状况调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6/2021_2022__E6_88_90_E9_83_BD_E4_BF_9D_E9_c35_46310.htm 保险公估：不该被遗忘的行业 “这个行业很小，小得来在大众化媒体上难有露面的机会。” 当记者采访成都市一家保险公估公司时，这家公司的老总对保险公估行业的特殊性作了如此概括。这位老总同时坦言，保险公估公司业务做得很艰辛，充当的是“无名英雄”，也因此往往被人们遗忘，但他们无怨无悔、不言放弃。

保险公估 功不可没 就在记者采访某保险公估公司时，这家公司已在第一时间派出去专业定保人员奔赴日前发生火灾的事故现场，对火灾损失进行现场查勘、搜集定损资料。据悉，日前在成彭高速公路大丰至新繁段发生火灾的某家具商城，是由一家财险公司承保的，大地财险公司已委托这家保险公估公司进行火灾定损业务。“定损得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需要对损毁的每一件投保标的逐一进行市场询价，有时还得向外聘请专家协助。” 这家保险公估公司老总说，在看似简单的理赔数字背后隐藏着保险公估人员大量艰辛而且繁琐的劳动。据了解，目前成都保险公估公司已有数家，其中包括来自川外保险公估公司在蓉设立的分支机构，如上海大洋、深圳民太安、湖南恒泰等保险公估公司已在蓉设立了分支机构。但就其业务规模而言都不太大，一家设立时间已达四年且“接单”量相对较大的成都本土保险公估公司，其年公估费收入也不过100万元人民币左右，成都本土的其他保险公估公司的业务量就更小了。尽管如此，记者在采访中发现，保险公估公司却在拓展公估市场空间方面花了不少功夫，

已有保险公估公司早已与香港协同公证行有限公司进行了全面的技术合作。有关人士称，香港协同公证行有着悠久的公估从业历史，丰富的公估从业经验，与其合作，可以大大提高内地保险公估人员的业务素质，更好地为保险业服务。如金联保险公估公司已成为了四川省司法厅司法鉴定中心成员单位，参与了多起涉讼保险理赔纠纷中有关定损业务，为司法机关判案提供了客观、公正的依据。来源

：www.examda.com 同样值得一提的是，川外尤其是上海、深圳等东部沿海地区的保险公估公司来蓉设立分支机构，给成都保险公估行业带来了比较先进的定损技术及公估公司管理经验。惨淡经营一言难尽 有这样一则故事也许能佐证目前成都保险公估行业艰难的生存状况。一位曾供职于成都最早诞生的一家保险公估公司的老总，而今已“跳槽”到了一家外地保险公司在蓉分支机构当老总。他说，他原本希望在名气较大的保险公司里把业务做大一些，但现在看起来很难用“乐观”两字来概括。“如果再过一、两年后，这个市场还是老样子，我有可能改行。”他向记者坦言。保险公估公司的日子为何如此艰难？一位从事该行业的资深人士分析说，首先是保险公估公司法律地位处于空白状态。《保险法》中关于保险公司、保险代理、保险经纪等保险产业链的各个节点都赋予了法律地位，但唯独对保险公估公司的法律地位未作明确规定。保险公估公司作为保险定损的裁判员，竟然没有法律上的界定，保险公估公司又如何理直气壮地开展定损业务？据悉，前不久，中国保监会等部门在开会时，成都保险公估行业的代表在会上提出了关于明确保险公估公司法律地位的建议。“但这需要由全国人大常委会纳入立法计划，修

改《保险法》才能解决。”这位业界资深人士对此表示担忧，何时才能使《保险法》对保险公估的法律地位给予明确？其次，是保险公估公司与保险公司地位不平等。保险公司相对于保险公估公司来说处于强势地位，正如上述法律地位问题的存在，《保险法》并未有保险公司的定损业务必须由保险公估公司来做的规定。因而，保险公司要么抱着“肥水不流外人田”的想法，自己定损，要么只将定损标的复杂，难度特别大的定损业务交给保险公估公司来完成。投保企业维权意识淡薄也是保险公估公司业务“吃不饱”的又一原因。保险公司与投保人在法律地位上是平等的，相当于赛场上的两个运动员，而由保险公司自己定损相当于它又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这在逻辑上显然不通，对保护投保人正当权益不利，但不少客户竟然默认了这样的作法。从而客观上助长了保险公司自己定损的“习惯”。来源：www.examda.com

业务创新 打造品牌 保险公估行业需要的是复合型人才，要求既要懂保险，又要懂理赔，还要精通公估专业知识。某保险公估公司老总说，由于他本人对化工行业很熟悉，对化工产品的特点比较了解，知道化工产品在生产、运输、储藏方面的特殊要求，因此，他在对化工产品的保险公估业务上可谓得心应手。目前，他的公估公司已成为了某保险公司的合作伙伴，专门从事一些大型化工企业如自贡汇维仕公司出险定损业务。来源：www.examda.com

事实上，成熟的保险市场对保险公估公司的业务需求不仅仅在于出险后的事后定损，还应包括事前的风险评估。这个风险评估既包括保险公司承保前的风险评估，又包括投保人投保前的风险评估。记者获悉有这样一件事足以说明事前风险评估的重要性。成都某大型

零售商场，过去误以为“我卖的都是日用消费品，没有多大必要投保，后来经过保险公估公司对其风险评估后，该商场向一家财险公司投保了财产险。这家商场老总说：“一年花几万块钱解除了我的后顾之忧，值！”业内人士认为，保险公估这块市场空间还是很大的。据悉，广东省一年的保险公估费收入就达7000万元以上，成都保险公估业的差距就是商机，保险公司将公估业务交由公估公司来做是大势所趋。特别是一旦《保险法》获得修改，保险公估公司法律地位获得明确，保险公估就会大有作为，因此，打造品牌应从现在做起。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